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陳靜婷
電話：02-24201122#1309
傳真：02-24201844
電子信箱：b7164401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給貳字第10801708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70000A_1080170806A00_ATTCH3.pdf、
376570000A_1080170806A00_ATTCH2.jpg)

主旨：檢送考試院辦理「90周年慶有獎徵答」活動海報1份，活動期間自民國108年12月1日起至同年12月20日止，活動網址為：<https://www.exam.gov.tw/90th>，請貴單位廣為宣傳並鼓勵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考試院秘書長108年11月25日考臺人字第1080009277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